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案函〔2018〕184号 A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 1781 号 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张菁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对中山市省道升级国道项目给予资金支持的建议收悉。经会省财政厅共同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一直以来，省委、省政府高度重视全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，出台了相关指导意见、制订了一系列的规划和建设计划。省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全力加快中山市境内的深中通道、中山东部外环高速、广中江高速中山段等省重点项目建设工作，不断提高交通服务水平，完善区域路网互联互通，为中山市经济社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。

二、经核查，国道 G105 线中山沙朗至古鹤段改建工程长约 32 公里，按双向八车道，一级公路标准建设；逸仙路改造（国道 G228 线中山港大桥至博爱路口段）长约 7 公里，按照双向十车道，一级公路标准建设，上述两个项目已纳入“十三五规划”2017 年

至 2020 年广东省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库（非目标类项目）。番中公路扩建工程（国道 G228 线洪奇沥大桥至中山港大桥段）长约 12 公里，按照双向十车道，一级公路标准改造；纵二线南段工程（原省道 S111 线南朗段改线）长约 15 公里，按双向六车道，一级公路标准建设。建议中所提的 4 个项目均按一级公路兼顾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。

三、“十三五”期，省重点支持建设国省道达不到二级公路的升级改造项目，对于地方提出的更高等级的穿城改线或升级改造项目，省将在项目规划、前期审批等方面按现有政策给予积极的支持。建议中山市统筹交通专项资金、一般转移支付和地方财力，按照轻重缓急，合理推进项目建设，多方面、多渠道筹措公路建设资金。我厅将一如既往加快中山市境内深中通道、中山东部外环高速、广中江高速中山段等省重点项目建设，为珠三角地区经济社会优化发展提供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。

十分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

联系人：公平，联系电话：020—83881538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，省府办公厅，省财政厅。